

專案質詢

8-1-10-0808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

案由：本院徐委員欣瑩，有鑑於我國人才外流已成國安問題，究其背後原因，實乃我國產業始終未能升級，產業以苦勞思維力求無限降低成本以增加競爭力，導致國內普遍存在高工時低薪資之情況，推動人才外流。要改善我國產業的苦勞思維、促進產業升級，首先必須自分由各部會掌管的第三級產業著手，應即刻調整各部會對第三級產業的管理思維為產業發展思維。爰特建請經濟部會同相關部會共同推動第三級產業發展，為推動產業升級、改善我國人才外流現象提出方案，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臺灣經驗代表的是臺灣人刻苦耐勞帶來的經濟成果，然而也就是如此的苦勞思維導致產業固守舊有路線而遲遲未能以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取勝，一味追求壓低成本以增加出口競爭力，進而導致人力成本持續走低，工時持續延長，竟已達到薪水僅 OECD 國家總平均三分之一，工時卻長達一點二倍之程度，因而不但缺乏吸引外國人才之動力，更將本國人才往外推。
- 二、目前我國第二級產業之發展由經濟部統籌，然第三級產業散由不同部會掌管，各部會僅以管理思維處理，而未致力於促進第三級產業之發展，因而導致能吸納最多就業人口之第三級產業發展遲緩，產業升級遙遙無期。經濟部既統籌第二級產業發展，應進一步會同相關部會研擬推動第三級產業發展，唯有產業升級與改善苦勞就業市場，才能真正留住人才。